证券代码:002756 证券简称:永兴材料 公告编号:2026-035 号

#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29,868,79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永兴材料 | 股票代码 | 002756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永兴特钢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沈毅 | 雷丽娜 | |
| 办公地址 | 浙江省湖州市杨家埠 | 浙江省湖州市杨家埠 | |
| 电话 | 0572-2352506 | 0572-2352506 | |
| 电子信箱 | yxzq@yongxingbxg.com | yxzq@yongxingbxg.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5,083,006,910.07 | 3,693,494,069.31 | 37.6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968,883,366.24 | 400,807,952.36 | 139.2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913,420,770.34 | 326,488,900.31 | 179.7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084,911,591.57 | 240,907,616.61 | 350.3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81 | 0.76 | 138.1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81 | 0.76 | 138.1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29% | 3.20% | 4.09%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5,720,638,109.57 | 14,606,867,081.11 | 7.6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3,459,595,789.69 | 12,677,904,164.07 | 6.17%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 | | | | |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63,04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 |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高兴江 | 境内自然人 | 35.72% | 192,550,206 | 144,412,654 | 质押 | 29,750,000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4.08% | 22,011,607 | 0 | 不适用 | 0 | |
|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 其他 | 1.56% | 8,405,568 | 0 | 不适用 | 0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泰信发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37% | 7,401,413 | 0 | 不适用 | 0 | |
| 周桂荣 | 境内自然人 | 1.37% | 7,371,130 | 0 | 不适用 | 0 | |
| 邱建荣 | 境内自然人 | 0.96% | 5,200,000 | 0 | 不适用 | 0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73% | 3,960,276 | 0 | 不适用 | 0 | |
| 顾建强 | 境内自然人 | 0.72% | 3,867,600 | 0 | 不适用 | 0 | |
| 杨辉 | 境内自然人 | 0.68% | 3,667,200 | 0 | 不适用 | 0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易方达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64% | 3,432,300 | 0 | 不适用 | 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高兴江、周桂荣、邱建荣、顾建强、杨辉为发起人股东,上述五名发起人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以外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 | | |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锂云母绿色智能高效提锂综合技改项目达产

为了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升高效智能制造能力,提高绿色低碳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锂云母绿色智能高效提锂综合技改项目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永兴新能源投资建设锂云母绿色智能高效提锂综合技改项目。报告期内,锂云母绿色智能高效提锂综合技改项目已完成设备安装调试、投料测试等工作,生产能力及相关关键指标已达到项目设计要求,实现全面达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锂云母绿色智能高效提锂综合技改项目达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号)。

2、控股子公司与宜春盛源锂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增资暨合作协议》

基于战略资源利用最大化、安全生产等考虑因素,为增加可开采资源量,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创造更大价值,并为后续碳酸锂产销量提升奠定原材料基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宜春盛源锂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增资暨合作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永拓矿业及其全资子公司花桥矿业与盛源锂业签署《增资暨合作协议》。盛源锂业将以其持有的金子峰矿作价出资至花桥矿业,增资完成后,永拓矿业和盛源锂业分别持有花桥矿业 50%股权,花桥矿业将就金子峰矿、化山矿向主管部门申请矿业权合并,将前述两个矿业权合并成新矿权,并以新矿权为载体,申请办理 1,800 万吨 / 年开采规模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其他生产、建设所需手续,后续由花桥矿业统一组织矿石开采。对于采出的矿石,永拓矿业和盛源锂业将按照原来化山矿和金子峰矿界限范围,获得相应的矿石开采量包销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宜春盛源锂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增资暨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号)。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756 证券简称:永兴材料 公告编号:2026-038 号

#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9 月 10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9 月 04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2),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湖州市雷水桥路 618 号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 | | |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2、提案 1 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提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5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3、提案 1 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09 月 07 日 8:30 至 11:30,13:30 至 17:00。

2、登记地点:湖州市雷水桥路 618 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 2026 年 09 月 07 日 17:00 前送达本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浙江省湖州市雷水桥路 618 号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313005,信函请注明“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4、联系方式:

联系人:雷丽娜

电话:0572-2352506

传真:0572-2769603

电子邮箱:yxzq@yongxingbxg.com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8 月 25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56”,投票简称为“永兴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9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 — 9:25,9:30 — 11:30 和 13:00 — 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0 日,9:15 —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9 月 10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756 证券简称:永兴材料 公告编号:2026-037 号

#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等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通知》(财会〔2025〕32 号),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以及“关于制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的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的通知》(财会〔2026〕7 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新增的该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

公司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本次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等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需要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数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特此公告。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756 证券简称:永兴材料 公告编号:2026-036 号

#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

2、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2026 年半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68,883,366.24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为 10,118,376,709.49 元,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为 5,872,636,758.40 元。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的情况,本报告期不提取法定公积金及任意公积金。

3、目前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良好,未分配利润充足,在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并兼顾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的基础上,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539,101,540 股扣除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回购股份 9,232,748 股后的余额 529,868,792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158,960,637.6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利润分配调整原则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或回购股份数量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系基于公司的发展阶段、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盈利水平、偿债能力、未来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实际情况做出,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并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当期和长期利益,具备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等文件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756 证券简称:永兴材料 公告编号:2026-034 号

#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送达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高兴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二、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董事会同意以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539,101,540 股扣除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 9,232,748 股后的余额 529,868,792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或回购股份数量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三、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 14:00 在浙江省湖州市雷水桥路 618 号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965 证券简称:*ST 福成 公告编号:2026-023

#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被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泓毅所”)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9.8.1 条第(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第 9.8.5 条的规定,公司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应当至少每月披露一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

一、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因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被泓毅所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9.8.1 条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二、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

泓毅所对公司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泓毅所出具的否定意见的内控报告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公司督促管理层及相关方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同时严格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不断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和监督工作,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事项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

针对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相关事项,公司结合实际情况采取如下改善措施:

1、针对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涉及事项,公司已成立专项核查整改小组,制定了全面的有针对性的整改计划。并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及整改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召开专门会议,要求公司内控审计部对关注事项开展专项审计,并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之前,将专项审计结果上报审计委员会。

2、针对存货内部控制风险,公司已建立专门的存货管理信息系统(新牛人云计算管理系统),已形成标准化、系统化的存货全生命周期管控流程,对牛只数量、变动、存栏状态进行实时、准确、可追溯的管理。并对肉牛养殖分公司各分厂负责人进行调整,对《养牛管理制度汇编》进行修订,能达到活牛进出栏、饲养管理、医疗健康等方面有效管理流痕,各节点权益与责任落实到位。

3、针对采购备用金借支管理流程及过程监控等存在风险缺陷,公司已完成《备用金管理制度》、《财务报销内控管理办法》修订完善工作,清晰划定采购备用金全流程管理合规红线,细化借支、使用、核销各环节审批权限与操作流程。

4、针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相关内部控制缺陷,经公司自查确认,该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第 7.6.4 条的有关规定,公司需对涉及财务数据实施会计差错更正。因本次更正涉及财务数据量大,涉及多个财务科目,公司正加紧开展相关财务资料梳理与数据核对工作。公司将尽快完成相关事项的内部审议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有关详情请查阅《关于延期披露会计差错更正专项鉴证报告及更正后相关财务信息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5、提升信息披露管理和内控管理水平。公司组织董事、高管等将加强学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和两会运作机制,提升公司信息披露和规范化运作水平。

公司召开全体中高层人员会议,宣贯公司整体整改任务,要求全体员工积极配合,加强法律观念,强化规范意识,保障各项规章制度的有效落实,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文化,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6、针对泓毅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的相关事项,公司已逐项制定整改方案并稳步推进整改落地。目前公司正加快开展新任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待选聘完成后,将结合新任审计机构提出的规范要求,全面完成相关问题整改。后续公司将严格遵照各项监管规章制度,持续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力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相关规定,现就公司其他风险警示和信息披露要求说明如下:

1、根据规则第 9.8.5 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因第 9.8.1 条第一款第(二)项至第(五)项规定情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 1 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2、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泓毅所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规则第 9.4.1 条第一款第(六)项“连续 2 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规定,将触及财务类强制退市标准,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6-024 号

#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4 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征集问题方式: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五)至 9 月 3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告中的联系电话、电子邮箱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2 日披露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9 月 4 日(星期五)15:00–16:00 举行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4 日(星期五)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王奔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迅先生

财务总监:向杰先生

独立董事:刘用明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9 月 4 日 (星期五)15:00–16: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五)至 9 月 3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告中的联系电话、电子邮箱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证券管理部

联系电话:028-87333131,010-51965589

联系邮箱:zqglb@sgit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6-025 号

#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权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收到控股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信通产业集团”)《关于无偿划转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按照 2019 年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安排,为进一步理顺股权关系,国网信通产业集团与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以下简称“国网四川电力”)已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签署《股份无偿划转协议》,国网四川电力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95,385,704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无偿划转至国网信通产业集团,拟划转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96%。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国网信通产业集团将直接持有公司 622,305,99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1.93%,国网四川电力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系国有资产内部无偿划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仍为国网信通产业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8 日、2026 年 7 月 21 日及 2026 年 7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号)、《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等。

二、本次股权无偿划转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第五十五条规定:“收购人在收购报告书公告后 30 日内仍未完成相关股份过户手续的,应当立即作出公告,说明理由;在未完成相关股份过户期间,应当每隔 30 日公告相关股份过户办理进展情况”。

2026年 8 月 21 日,公司收到国网信通产业集团发来的《关于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事项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至目前,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涉及的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三、股权无偿划转后续事项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6-038

#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孙清涛 | 董事 | 因公务无法出席 | 刘付亮 |
| 孙文丽 | 董事 | 因公务无法出席 | 姜能成 |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齐翔腾达 | 股票代码 | 002408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无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姜能成 | 车俊侠 | |
| 办公地址 |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杨坡路 206 号 |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杨坡路 206 号 | |
| 电话 | 0533-7699188 | 0533-7699188 | |
| 电子信箱 | jnf7224@163.com | 798580194@qq.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5,629,721,869.44 | 12,207,828,570.09 | 28.0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16,425,601.56 | 23,154,181.37 | 402.8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05,808,181.43 | 22,226,343.27 | 376.0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843,308,662.52 | 840,785,046.11 | 0.3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4 | 0.01 | 30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4 | 0.01 | 300.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91% | 0.20% | 0.71%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23,702,532,435.07 | 24,523,815,677.64 | -3.3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1,206,896,413.24 | 11,071,031,945.32 | 1.23%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 | | | | |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58,978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 |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山东能源集团新材料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53.18% | 1,511,964,163.00 | 0 | 质押 | 206,749,278.00 | |
| 车成聚 | 境内自然人 | 4.30% | 122,120,811.00 | 91,590,608.00 | 不适用 | 0 | |
|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长安信托 – 齐翔腾达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其他 | 2.65% | 75,386,218.00 |